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12日以电话、传真、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3年5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朱坤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张耀平先生、陈荣盛先生、吴忠生先生及非独立董事孙进山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汽车业务总部项目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汽车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拟与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签署《产业扶持协议》，计划使用9.83亿元在广州番禺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汽车业务总部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6月12日（星期一）下午2:30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